



ST 春秋

NEEQ : 831051

北京春秋鸿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ESA Cultural Investment(Beijing)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18 —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武峥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10-83227989
传真	010-83160061
电子邮箱	Cqh2014@chunqihong.com
公司网址	www.chunqihong.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西城区天桥南大街 1 号天桥艺术大厦 B 座三层 /10005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95,804,738.64	131,196,097.78	-26.9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6,429,487.74	-72,998,141.16	-18.40%
营业收入	71,230,736.10	143,170,451.09	-50.2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089,581.16	-39,283,894.39	-9.6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7,080,032.28	-40,423,459.53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89,877.13	4,992,128.85	524.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0%	0.00%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6	-1.87	-10.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6	-1.8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12	-3.48	-18.40%
----------------------	-------	-------	---------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0,549,071	50.34%	95,000	10,549,071	50.3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30,000	2.05%	47,000	477,000	2.28%	
	董事、监事、高管	813,750	3.88%	48,000	861,750	4.11%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0,405,250	49.66%	0	10,405,250	49.6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600,000	41.04%	0	8,600,000	41.04%	
	董事、监事、高管	9,658,250	46.09%	0	9,658,250	46.09%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20,954,321	-	95,000	20,954,321	-	
普通股股东人数							71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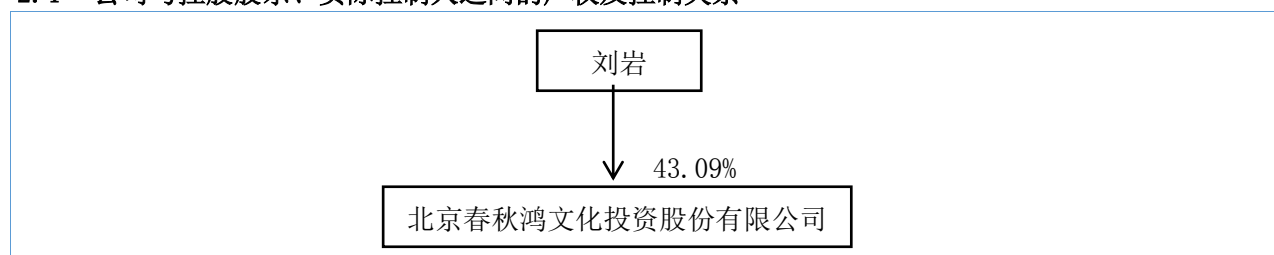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刘岩	9,030,000	47,000	9,077,000	43.32%	8,600,000	477,000
2	杨丽鸣	2,054,321	-	2,054,321	9.80%	-	2,054,321
3	李永良	1,750,000	-	1,750,000	8.35%	-	1,750,000
4	王晓临	1,442,000	1,000	1,443,000	6.89%	1,058,250	384,750
5	温智伟	897,000	-	897,000	4.28%	747,000	150,000
合计		15,173,321	48,000	15,221,321	72.64%	-	4,816,071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一)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公司按照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规定修订公司的财务报表格式。因公司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应采用通知附件 1 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7 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资产负债表中删除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将其整合为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收取的款项,以及收到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3,789,621.42
	应收票据	--
	应收账款	-83,789,621.42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资产负债表中删除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	其他应收款	--
	应收利息	--
	应收股利	--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资产负债表中删除原“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的期末账面价值和尚未清理完毕的固定资产清理净损益。	固定资产	--
	固定资产清理	--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资产负债表中删除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其整合为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因购买材料、商品和接受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支付的款项,以及开出、承兑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7,244,329.83
	应付票据	--
	应付账款	-27,244,329.83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资产负债表中删除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	其他应付款	92,244.17
	应付利息	-92,244.17
	应付股利	--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反映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	管理费用	--
	研发费用	--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利润表“财务费用”下新增“利息费用”与“利息收入”项目，分别反映为筹集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等而发生的应予费用化的利息支出和确认的利息收入。

利息费用	18,045,687.82
利息收入	16,587.93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新增一家二级子公司和一家三级子公司。海宁伏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为北京春秋鸿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公司注册登记号：91330481MA2BAJNF6D，注册资金为 500 万。

海宁大舱影视传媒有限公司为海宁伏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公司注册登记号：91330481MA2BAPQ5XR，注册资金 500 万。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北京春秋鸿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对 2018 年度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北京春秋鸿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并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签发了“[2019]京会兴审字第 08000206 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对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内容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4 月 27 日出具的[2019]京会兴审字第 08000206 号审计报告意见，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北京春秋鸿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净利润为人民币-4,906.66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3,844.85 万元，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的金额为人民币

12,867.07 万元。针对上述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假设产生疑虑的情况，春秋鸿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岩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出具财务支持函，作出如下承诺：在本会计年度剩余期间及未来一个会计年度，其将为本公司提供必要的财务支持（包括但不限于追加投资、提供借款或提供借款担保等），确保本公司能够清偿到期债务，以合理保持持续经营的状态。

二、针对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说明

2018 年度公司持续亏损，净资产为负。主要原因在于：公司 2017 年总体收入为 1.43 亿元，但受 2015 年度巨额亏损的影响，2018 年度经营性的资金成本持续较高，从而导致 2018 年度持续亏损，净资产未能得到有效弥补仍然为负。

面对公司经营的持续的亏损情况，公司一方面对现有的影视剧项目进行积极的发行工作的同时，积极推进筹备中的电视剧《北京遇上西雅图之不二情书》等项目的全面工作；另一方面继续加大力度推广公司体育行销业务，充分运用公司以往积累的优势资源结合日益发展的体育产业项目进行商业模式运作，2019 年度也将适时筹备后续的融资工作。2019 年，公司仍继续深入开发运营日渐成熟的足球 IP 及中国智力竞赛等体育 IP 项目，进一步多元化开发商务合作方式及合作伙伴，并将拓展培训项目及冰雪赛事项目等，以扩大经营规模并提升盈利能力。

尽管公司 2018 年仍为亏损，给公司的经营能力造成负面影响，但是通过公司经营结构的进一步合理完善和提升改进，加之全体员工的努力以及控股股东的支持，公司将努力克服各项困难，秉持坚持不懈的态度继续前行。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京会兴审字第 08000206 号审计报告意见，春秋鸿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春秋鸿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春秋鸿未涉及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强调事项段的内容不影响会计师已发表的审计意见，强调事项段中涉及事项对春秋鸿 2018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实质性影响。

三、董事会提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说明。

北京春秋鸿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7 日